**垫江县工商业联合会**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垫江县工商业联合会，为垫江县委领导下的群众团体，主要职能是：

1.坚持党的领导。坚决贯彻党的意志和主张，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人民团体和商会组织发展道路，切实增强工商联组织的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充分发挥工商联组织统战性、经济性、民间性的独特作用，汇聚全县广大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强大合力。

2.依法依章程独立自主开展工作。依照县委和市工商联的要求，贯彻执行垫江县工商联会员代表大会确定的方针任务和作出的决定，指导所属商会业务工作。

3.加强对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政治引领。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爱国、敬业、创新、守法、诚信、贡献，做合格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切实担负起团结带领广大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听党话、跟党走的政治任务，最广泛最紧密地将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团结在党的周围。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投身光彩事业和公益慈善事业，积极参与扶贫开发，履行社会责任。

4.积极参政议政。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的职能，参加政党协商。反映非公有制经济人士诉求，依法依章程帮助其维护合法权益。畅通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参与政治渠道，帮助提高议政建言水平。做好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的发现、培养、推荐和服务工作。

5.协助政府管理和服务非公有制经济。落实支持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各项方针政策。积极探索建立有效服务载体和机制，为非公有制企业提供信息、法律、融资、技术、人才等方面服务。积极开展民间交流，加强同县外工商界的交流合作，为非公有制企业开展合作提供服务。

6.强化商会管理。加强对所属商会的指导、引导和服务，对所属商会会员开展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对主要负责人进行考核。充分发挥宣传政策、提供服务、反映诉求、维护权益、加强自律的作用。在政社分离、行业商会协会与行政机关脱钩改革中发挥承接、服务作用。支持和配合所属商会党建工作。

7.积极参与社会治理。切实发挥工商联参与社会事务管理服务作用，按照法定程序承接政府转移的社会管理服务职能，组织所属商会协会有序承接政府转移职能。发挥工商联组织在法律维权、民事商事调解、协调劳动关系等方面积极作用，参与社会治理，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8.拓展工商联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加大工商联会员发展力度，在支柱产业、战略性新兴行业、现代服务业等领域积极培育发展商会组织，在工业园区、商圈楼宇等企业密集度高的区域加大商会组建力度。建设网上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之家，创新面向社会提供公共服务产品的机制，接长手臂、形成链条、扩大影响。

9.研究指导工商联自身改革和建设。加强工商联领导班子和机关队伍建设。加强相关理论政策研究，开展民营经济发展情况调研，为县委、县政府决策提供支撑。

10.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构成。

垫江县工商业联合会内设办公室、会员部、经济联络部。2024年末，机关实有在职人数4人,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服务中心3人。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5年年初预算数222.3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22.3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收入较2024年减少了51.22万元，主要是人员本年度财政公用经费预算口径下调，退休1人，调离1人，对应财政预算减少，“千人联千企”等专项事务工作缩减，商会交流活动更重效率，导致基本支出收入减少47.77万元，项目支出预算减少3.45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5年年初预算数222.3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161.38万元，教育支出预算0.4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43.2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预算7.5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预算9.72万元。支出预算较2024年减少了51.22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预算减少47.77万元，项目支出预算减少3.45万元。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2.34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2.34万元，比2024年减少了51.2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2.34万元，比2024年减少47.77万元，主要因本年度财政公用经费预算口径下调，退休1人，调离1人，对应财政预算减少，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离退休人员健康休养、医保垫底及生活补助，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40.00万元，与2024年相比减少3.45万元，主要用于工商联专项工作等重点项目。

 本单位2025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5万元，比2024年减少2.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比2024年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4年和2025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公务接待费5万元，比2024年减少2.5万元，主要原因是“千人联千企”等专项事务工作缩减，商会交流活动更重效率；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2024年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4年和2025年均无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2024年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2024年和2025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垫江县工商业联合会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4.98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了8.2万元，减少了35.78%。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电费、物管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2.政府采购情况。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0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3.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5年项目支出均已纳入绩效目标管理设置。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40.00万元。

4.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截止2024年12月，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勤执法用车0 辆。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勤执法用车0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联系单位公开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方式：02374605172

附：1. 垫江县工商业联合会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 垫江县工商业联合会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3. 垫江县工商业联合会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4. 垫江县工商业联合会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5. 垫江县工商业联合会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6. 垫江县工商业联合会部门收支总表

   7. 垫江县工商业联合会部门收入总表

   8. 垫江县工商业联合会部门支出总表

1. 垫江县工商业联合会政府采购明细表
2. 垫江县工商业联合会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11. 垫江县工商业联合会2025年项目目标绩效表

